



**Dafeng Port Heshun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大豐港和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0)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釋義

### 術語

### 釋義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董事會

本公司

大豐港和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條例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

企業管治守則

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大豐港開發集團

江蘇鹽城港大豐港開發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江蘇大豐海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大豐港海外

大豐港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

本年度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GEM上市規則

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港元

江蘇鹽城

江蘇鹽城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港航國際

江蘇鹽城港港航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前稱鹽城大豐港和順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 術語

## 釋義

港儲石化	江蘇鹽城港港儲石化有限公司，前稱江蘇中南匯石化倉儲有限公司
江蘇海融	江蘇鹽城港海融石化碼頭有限公司，前稱江蘇海融大豐港油品化工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臺灣
人民幣	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本公司普通股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美元

\*附註：

就本公告而言，除另有指明外，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名稱的英文翻譯僅供識別。

## 財務摘要

於本年度本集團收益減少約12.4%至約796,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908,400,000港元)。有關收益減少原因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告「業務回顧」一段。

於本年度，本集團收益成本減少約13.3%至約781,1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901,200,000港元)。收益成本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貿易業務收益減少影響所致。

在收益及收益成本之共同影響下，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毛利率約1.9%(二零二一年同期：約0.8%)，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本集團已採取風險管理措施並終止交易若干造成虧損或運營風險較高之產品。

於本年度，本集團融資成本約為39,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36,900,000港元)。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貸款之利息、上市信用增強擔保債券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融資成本增加主要歸因于根據港航國際與大豐港開發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七日訂立的貸款協議，約人民幣131,200,000元(相當於約148,500,000港元)的無抵押貸款，按每年7厘計息且應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八日償還。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虧損約64,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70,700,000港元)。虧損減少之主要原因為本集團於本年度採取更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及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撥回。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62,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73,500,000港元)，而每股基本虧損則為4.81港仙(二零二一年：5.70港仙)。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4	795,967	908,411
收益成本		<u>(781,147)</u>	<u>(901,216)</u>
毛利		14,820	7,195
其他收入	5	955	8,577
行政開支		(41,900)	(36,829)
融資成本	6	(39,616)	(36,93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撥回(虧損)淨額	11	7,334	(12,676)
商譽減值	12	(956)	—
存貨撥備		<u>(4,799)</u>	<u>—</u>
除稅前虧損	7	(64,162)	(70,671)
稅項	8	<u>(79)</u>	<u>(67)</u>
年內虧損		(64,241)	(70,738)
其他全面收入			
現重新分類或可能於 往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2,795</u>	<u>12,935</u>
		<u>2,795</u>	<u>12,935</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u>(61,446)</u></u>	<u><u>(57,803)</u></u>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1,967)	(73,472)
非控股權益		<u>(2,274)</u>	<u>2,734</u>
		<u><u>(64,241)</u></u>	<u><u>(70,738)</u></u>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總額：</b>			
本公司擁有人		<b>(56,506)</b>	(61,497)
非控股權益		<b>(4,940)</b>	3,694
		<b><u>(61,446)</u></b>	<b><u>(57,803)</u></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b>			
基本及攤薄	10	<b><u>(4.81)港仙</u></b>	<b><u>(5.70)港仙</u></b>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22,678	129,546
商譽	12	340	1,29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使用權資產		38,873	43,167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4,993	5,296
		<u>166,884</u>	<u>179,30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977	9,76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573,585	210,65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863	25,493
		<u>592,425</u>	<u>245,909</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592,240	379,128
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即期部分		606	23,287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	14(e)	34,179	—
		<u>627,025</u>	<u>402,415</u>
<b>淨流動負債</b>		<u>(34,600)</u>	<u>(156,506)</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32,284</u>	<u>22,799</u>
<b>非流動負債</b>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	14(e)	—	37,259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之款項	14(c)	7,900	—
銀行及其他借貸之非即期部分		624,700	424,290
遞延稅項負債		1,477	1,597
		<u>634,077</u>	<u>463,146</u>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淨負債		<u>(501,793)</u>	<u>(440,34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12,880	12,880
儲備		<u>(536,370)</u>	<u>(479,864)</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523,490)</u>	<u>(466,984)</u>
非控股權益		<u>21,697</u>	<u>26,637</u>
虧絀總額		<u>(501,793)</u>	<u>(440,347)</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虧絀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2,880	201,419	(7,337)	(28,857)	1,582	(9,151)	(576,023)	(405,487)	22,943	(382,544)
年內虧損	-	-	-	-	-	-	(73,472)	(73,472)	2,734	(70,738)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 兌差額	-	-	-	11,975	-	-	-	11,975	960	12,935
	-	-	-	11,975	-	-	-	11,975	960	12,935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11,975	-	-	(73,472)	(61,497)	3,694	(57,803)
與擁有人之交易										
注資及分派										
分配至法定儲備	-	-	-	-	138	-	(138)	-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12,880	201,419	(7,337)	(16,882)	1,720	(9,151)	(649,633)	(466,984)	26,637	(440,34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虧絀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2,880	201,419	(7,337)	(16,882)	1,720	(9,151)	(649,633)	(466,984)	26,637	(440,347)
年內虧損	-	-	-	-	-	-	(61,967)	(61,967)	(2,274)	(64,241)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 兌差額	-	-	-	5,461	-	-	-	5,461	(2,666)	2,795
	-	-	-	5,461	-	-	-	5,461	(2,666)	2,795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5,461	-	-	(61,967)	(56,506)	(4,940)	(61,44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12,880	201,419	(7,337)	(11,421)	1,720	(9,151)	(711,600)	(523,490)	21,697	(501,79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呈列基準

###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註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乃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與二零二一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會計政策一致，惟採納下文附註2所詳述與本集團相關且自本年度起生效之下列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 持續經營基準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34,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56,506,000港元）及約501,79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440,347,000港元）。該等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懷疑，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負債。

儘管有上述之情況，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並假設本集團有能力於可見將來持續經營。經考慮本集團所採取的措施及安排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應付其於未來十二個月到期之財務責任，詳情如下：

- (i) 本集團目前與金融機構或關連方就到期後重續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獲取新借款及申請未來信貸融資進行磋商；
- (ii) 本公司已以正式書面形式從持有大豐港海外擁有40%股權之關連公司大豐港開發集團獲得10億元人民幣（相當於1,131,900,000港元）之財務支持；及
- (iii) 本集團預期會產生充足現金流量維持其營運。

董事已基於與金融機構及關連方就重續本集團借款及信貸融資進行的磋商將告成功而編製涵蓋直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現金流量預測，並信納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營運資金履行於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之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宜之舉。

儘管出現上述情況，本公司董事是否能成功實現其上文所述之計劃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將取決於本集團於近期未來產生足夠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並獲得其關連方持續財務支援的能力。

倘本集團未能以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則需要作出調整以按資產之估計可收回金額重列資產之價值，就可能產生之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反映此等潛在調整之影響。

## 2.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與本集團有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與2019冠狀病毒相關的租金寬免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與2019冠狀病毒相關的租金寬免

該等修訂本豁免承租人考慮個別租賃合約以釐定與2019冠狀病毒疫情直接後果相關的租金寬免是否屬租賃修訂，容許承租人將有關租金寬免當作非租賃修訂入賬。該等修訂本適用於抵減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租賃付款的2019冠狀病毒疫情相關租金寬免。該等修訂本對出租人並無影響。

採納該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對於物業、廠房或設備項目作擬定用途前進行測試期間實體出售所生產的項目而獲得的所得款項，該修訂本澄清了有關會計規定。實體於損益確認出售任何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該等項目之成本，並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的計量規定計量該等項目之成本。

採納該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等修訂本澄清，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有否虧損時，履行合約之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之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之成本同時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以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開支)。

採納該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該修訂本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內文對二零一八年發佈之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之提述。該修訂本亦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中增設了一項例外，在特定情況下，實體毋須提述概念框架來確定某項目是否構成資產或負債。該例外規定，對於若干類型的負債及或有負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增設例外情況，乃為避免更新引用而帶來的意外後果。

採納該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的附屬公司**

該修訂本針對晚於母公司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附屬公司，簡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程序，簡言之，如某附屬公司晚於母公司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D16(a)號時，該附屬公司可選擇根據母公司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日期，按母公司綜合財務報表所示金額計量所有海外業務之累計交易差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百分之十」測試費用**

該修訂本澄清，為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而進行「百分之十測試」時，就釐訂已付費用(扣除已收費用)而言，借款人僅計及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之已付或已收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對方支付或收取之費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寬減**

該修訂本移除了出租人就租賃裝修所作付款的示例。於現時版本中，例13並無明確說明有關付款不屬租賃寬減的原因。

###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公平值計量中的稅項

該修訂本移除了計量公平值時撇除稅項現金流的規定，將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對公平值計量的規定，調整至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一致。

採納該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3.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泛指本公司執行董事。經營分部乃本集團之一部分，從事可賺取收益及產生費用之商業活動，並基於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獲提供及定期審閱之內部管理呈報資料而確定。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目前分為以下經營分部：

經營分部	主要業務
— 貿易業務	— 買賣電子產品、石化產品、醫療、紡織及食品消毒產品等 — 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
— 石化產品倉儲業務	— 提供石化產品倉儲服務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部間資源分配而言，本公司執行董事按以下基礎監控各可報告分部應佔業績、資產及負債：

除於集團管理為基礎之公司資產外，分部資產包括所有資產。除以集團管理為基礎之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以及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外，所有負債均被分配至可報告分部負債。

收益及開支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之銷售及該等分部產生之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產生之開支後分配至經營分部。報告分部業績所採用計量為在不分配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以及其他未分配公司開支及收入之情況下之除稅前溢利／虧損。

就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業績就並非指定屬於個別分部之項目及其他總辦事處或公司行政成本進一步作出調整。

分部間銷售交易按現行市價計入。

## 經營分部

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貿易業務 千港元	石化產品 倉儲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來自外部客戶)	<u>787,206</u>	<u>8,761</u>	<u>795,967</u>
<b>業績</b>			
分部業績	<u>(18,392)</u>	<u>(11,559)</u>	<u>(29,951)</u>
其他未分配公司收入			1
其他未分配公司開支			<u>(34,212)</u>
除稅前虧損			(64,162)
稅項			<u>(79)</u>
年內虧損			<u><u>(64,241)</u></u>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貿易業務 千港元	石化產品 倉儲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來自外部客戶)	<u>882,505</u>	<u>25,906</u>	<u>908,411</u>
<b>業績</b>			
分部業績	<u>(1,174)</u>	<u>(28,145)</u>	(29,319)
其他未分配公司收入			5,399
其他未分配公司開支			<u>(46,751)</u>
除稅前虧損			(70,671)
稅項			<u>(67)</u>
年內虧損			<u><u>(70,738)</u></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業務 千港元	石化產品 倉儲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部資產	554,685	169,214	723,899
未分配公司資產	-	-	<u>35,410</u>
綜合資產總額			<u><u>759,309</u></u>
<b>負債</b>			
分部負債	(735,098)	(117,269)	(852,367)
未分配公司負債	-	-	<u>(408,735)</u>
綜合負債總額			<u><u>(1,261,102)</u></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貿易業務 千港元	石化產品 倉儲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	6,019	6,0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5	9,675	9,8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未分配)	–	–	7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5	1,008	1,123
使用權資產折舊(未分配)	–	–	416
融資成本	6,999	3,318	10,317
融資成本(未分配)	–	–	29,299
商譽減值虧損	956	–	956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	(7,334)	(7,334)
存貨撥備	4,799	–	4,799
利息收入	(210)	(4)	(214)
利息收入(未分配)	–	–	(8)
	<u>          </u>	<u>          </u>	<u>          </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業務 千港元	石化產品 倉儲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部資產	201,600	186,935	388,535
未分配公司資產	—	—	<u>36,679</u>
綜合資產總額			<u><u>425,214</u></u>
<b>負債</b>			
分部負債	(358,353)	(117,345)	(475,698)
未分配公司負債	—	—	<u>(389,863)</u>
綜合負債總額			<u><u>(865,561)</u></u>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貿易業務 千港元	石化產品 倉儲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	30,810	30,8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7	12,633	12,8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未分配)	–	–	16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2	1,151	1,263
使用權資產折舊(未分配)	–	–	452
融資成本	2,038	2,561	4,599
融資成本(未分配)	–	–	32,33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淨額	–	12,676	12,676
利息收入	(2,911)	(3)	(2,914)
利息收入(未分配)	–	–	(7)

#### 地區資料

##### 地區分部

本集團於兩個主要地區經營業務並獲取收益：香港及中國。下表載列根據客戶地理位置劃分之地區收益：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香港	129,620	542,900
中國	663,784	345,922
其他(附註)	2,563	19,589
	<u>795,967</u>	<u>908,411</u>

附註：其他地區包括迪拜、亞洲(香港及中國除外)及其他地區。

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乃該資產(指物業、廠房及設備情況；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使用權資產)之實際位置及營運位置(指商譽情況)。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對非流動資產所作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中國	<u>122,678</u>	<u>129,546</u>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中國	<u>4,993</u>	<u>5,296</u>
商譽		
中國	<u>340</u>	<u>1,296</u>
使用權資產		
香港	743	1,159
中國	<u>38,130</u>	<u>42,008</u>
	<u>38,873</u>	<u>43,167</u>
非流動資產總額	<u><u>166,884</u></u>	<u><u>179,305</u></u>

#### 主要客戶資料

單獨貢獻本集團收益逾10%或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客戶A	370,082	不適用
客戶B	107,021	不適用
客戶C	不適用	<u>153,632</u>

上述所有客戶均來自貿易分部。自客戶C產生之收入少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之10%。自客戶A及B產生之收入少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之10%。

#### 4. 收益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收益</b>		
貿易業務	787,206	882,505
石化產品倉儲業務	8,761	25,906
	<u>795,967</u>	<u>908,411</u>
<b>確認收益時間</b>		
於一個時間點	787,206	882,505
於一段時間	8,761	25,906
	<u>795,967</u>	<u>908,411</u>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收益以固定價格為基準。

####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222	2,921
匯兌收益淨額	190	5,334
雜項收入	543	322
	<u>955</u>	<u>8,577</u>

##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貸之利息	2,460	2,561
非上市有抵押債券之實際利息	—	8,108
上市信用增強擔保債券的實際利息	29,274	20,907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之利息	2,848	1,836
來自一名關連方之貸款利息	4,992	3,492
租賃負債利息	42	34
	<u>39,616</u>	<u>36,938</u>

## 7. 除稅前虧損

經扣除下列項目後呈列：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員工成本</b>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包括董事薪酬	14,479	18,559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3,152	3,194
	<u>17,631</u>	<u>21,753</u>
<b>其他項目</b>		
核數師酬金		
— 審計相關核證服務	1,450	1,350
— 其他服務	59	46
存貨成本	773,830	868,57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880	12,97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39	1,715
租賃開支 — 短期租賃	379	749
	<u>787,127</u>	<u>897,419</u>

## 8. 稅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本年度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79	67
	<u>79</u>	<u>67</u>
遞延稅項	—	—
於損益確認之所得稅開支總額	<u>79</u>	<u>67</u>

### (i)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按利得稅兩級制計算。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利得稅稅率降至8.25%，2,000,000港元以上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繼續按16.5%的企業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其他香港集團實體的溢利繼續按劃一稅率16.5%徵稅。

由於本集團實體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或產生稅項虧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ii) 香港境外之所得稅

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須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規例項下所釐定之應課稅收入按25%之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開曼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有關司法權區之任何稅項。

##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 10.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u>(61,967)</u>	<u>(73,472)</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288,000,000</u>	<u>1,288,000,000</u>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u>(4.81)</u>	<u>(5.70)</u>

每股基本虧損與每股攤薄虧損相同，原因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石化產品倉儲業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倉儲設施及在建工程)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考慮到隨著當地政府實施的嚴格新冠防疫措施取消，經濟活動逐步恢復，本公司董事預期經濟將會恢復，並確定使用或出售若干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將會改善。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包括石化產品倉儲業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統稱「該等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被認為高於其各自的賬面值。由管理層在獨立估值師之協助下根據公平值減該等資產之出售成本釐定之可收回金額明顯高於較使用價值法計算之可收回金額。

石化產品倉儲業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分別為130,361,000港元及61,04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分別為140,446,000港元及57,590,000港元)。因此，已撥回有關此現金產生單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淨額撥備7,33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減值虧損淨額撥備12,676,000港元)，但未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減值虧損。

根據折舊重置成本法估計該等資產之公平值所用關鍵假設包括估計建築(猶如建造類似結構)，就作出實質損耗、報廢、優化作出調整或參照類似資產的當前市價。估值被分類為第三級公平值。

## 12. 商譽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賬面值對賬		
於報告期初	1,296	1,296
減值虧損	(956)	–
於報告期末	<u>340</u>	<u>1,296</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6,140	16,140
累計減值虧損	<u>(15,800)</u>	<u>(14,844)</u>
	<u><u>340</u></u>	<u><u>1,296</u></u>

產生商譽是由於就收購支付之代價實際包含未來市場發展及收購業務所集結勞動力所帶來利益之金額。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故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預期既無已確認商譽可用於扣除所得稅。

商譽之賬面值分配至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石化產品貿易業務		
珠海恒豐和順石化有限公司(「珠海恒豐」)	340	340
深圳泛海控股有限公司(「深圳泛海」)	–	956
	<u><u>340</u></u>	<u><u>1,296</u></u>

有關石化產品倉儲業務之商譽14,844,000港元已於過往年度悉數減值。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深圳泛海石化產品貿易業務的商譽，原因為經濟表現較預期為差，且年內並無確認收入。根據評估結果，年內已確認商譽全數減值956,000港元。

珠海恒豐石化產品貿易業務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收回金額均已根據使用價值釐定，並建基於若干主要假設。使用價值乃按管理層所批准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採用以下若干主要假設計算：

	珠海恒豐石化產品貿易業務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稅前貼現率	<u>11%</u>	<u>7%</u>
平均增長率	<u>2%</u>	<u>2%</u>
永久增長率	<u>1%</u>	<u>1%</u>

###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貿易應收款項</b>			
– 第三方	(a)	419,580	27,993
– 減：虧損撥備	(b)	<u>(3,514)</u>	<u>(3,514)</u>
		<u>416,066</u>	24,479
<b>其他應收款項</b>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41,525	49,586
向供應商墊款		108,160	94,669
可退回增值稅		7,599	41,668
應收利息		224	242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c)	<u>11</u>	<u>12</u>
		<u>157,519</u>	186,177
		<u>573,585</u>	<u>210,656</u>

附註：

**(a) 貿易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間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無信貸減值		
90日內	406,910	24,435
91至180日	5,771	44
365日以上	3,385	—
	<u>416,066</u>	<u>24,479</u>
信貸減值		
365日以上	3,514	3,514
	<u>3,514</u>	<u>3,514</u>
	<u>419,580</u>	<u>27,993</u>

**(b) 虧損撥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虧損撥備3,51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514,000港元)。於本年度之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變動概述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年初及報告期末	<u>3,514</u>	<u>3,514</u>

(c)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大豐海港港口有限責任公司(「大豐海港」)	(i)	<u>11</u>	<u>12</u>

(i) 該公司由主要股東控制及有關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a)	<u>415,047</u>	<u>36,940</u>
其他應付款項		63,246	57,90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b)	22,398	29,487
應付建設成本	(d)	52,361	51,900
合約負債		935	929
應付薪金及花紅	(f)	660	440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c)	<u>37,593</u>	<u>201,528</u>
		<u>177,193</u>	<u>342,188</u>
		<u>592,240</u>	<u>379,128</u>

(a)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90天或以下	407,905	31,449
365天以上	<u>7,142</u>	<u>5,491</u>
	<u>415,047</u>	<u>36,940</u>

本集團獲其貿易債權人授出的最高90天的信貸期。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且通常於一至六個月期間結算。

(b) 應付建設成本

該到期款項為免息及於收到承包商出具的發票後支付。

(c)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Note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即期部分</b>			
大豐港開發集團	(i)	37,593	43,932
江蘇華海投資有限公司(「江蘇華海」)	(ii)	—	157,596
		<u>37,593</u>	<u>201,528</u>
<b>非即期部分</b>			
大豐港開發集團	(iii)	7,900	—
		<u>45,493</u>	<u>201,528</u>

- (i) 大豐港開發集團擁有大豐港海外之40%股權。有關款項為無抵押、須按要求償還及免息。
- (ii) 江蘇華海擁有大豐港海外之10%股權。到期金額指於二零一八年有關收購江蘇海融之代價之本金部分及相關應計利息。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為人民幣113,652,000元(相當於128,643,000港元)為無抵押，利息為年利率4.35%，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償還。餘下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全部餘額已於年內悉數結清。
- (iii) 該金額指來自大豐港開發集團的貸款的應付利息。該金額為無抵押及免息。經參考相關貸款協議，應付利息人民幣4,199,000元(相等於4,753,000港元)、人民幣2,041,000元(相等於2,310,000港元)及人民幣739,000元(相等於837,000港元)分別須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九月八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七日償還。

(d) 合約負債

年內，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之合約負債變動(不包括於同一年度增減所產生者)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51,900	50,440
確認為收益	(12,541)	(50,440)
收取未交付貨品之墊款	<u>13,002</u>	<u>51,900</u>
於報告期末	<u><u>52,361</u></u>	<u><u>51,900</u></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之預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e)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有關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

(f)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有關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15. 股本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 港元之普通股	<u>10,000,000,000</u>	<u>100,000</u>	<u>1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每股面值0.01 港元)：				
於年初及年末	<u>1,288,000,000</u>	<u>12,880</u>	<u>1,288,000,000</u>	<u>12,880</u>

## 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貿易業務及提供石化產品倉儲業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可分為以下分部：

### 1. 貿易業務

本集團從事電子產品、石化產品及多種其他產品之貿易及進出口業務。於本年度，本集團貿易業務錄得收益約787,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882,500,000港元)。此分部收益減少主要由於(i)奧密克戎變異病毒引發第五波社區爆發以及二零二二年香港2019冠狀病毒病感染個案驟增，對跨境運輸及物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以及市況疲弱導致貿易業務量減少所致；及(ii)本集團已採取風險控制措施並終止交易若干造成虧損或運營風險較高之產品。

### 2. 石化產品倉儲業務

本集團透過港儲石化從事石化產品倉儲業務。於本年度，本集團之石化產品倉儲業務錄得收益減少約66.0%至約8,8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5,900,000港元)。收益減少主要由於長三角地區受到2019冠狀病毒病例激增的影響，以及危險化學品車輛、外運油輪等各類運輸受到嚴格管控，從而嚴重阻礙了石化產品倉儲業務的發展。

## 展望

預期中國經濟將從疫情中逐步恢復。展望未來，本公司將採取審慎的方式經營本集團現有業務，同時積極抓住江蘇鹽城一體化整合發展的機遇，本集團將合理重組優化本公司資源、簡化及重組資源、謹慎尋找投資機會。

## 財務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收益減少約12.4%至約796,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908,400,000港元)。有關收益減少原因之詳情，請參閱上文「業務回顧」一段。

於本年度，本集團收益成本減少約13.3%至約781,1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901,200,000港元)。收益成本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貿易業務收益減少影響所致。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毛利率約1.9%(二零二一年同期：約0.8%)，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本集團已採取風險控制措施並終止交易若干造成虧損或運營風險較高之產品。

於本年度，本集團融資成本約為39,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36,900,000港元)。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貸款之利息、上市信用增強擔保債券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融資成本增加主要歸因於根據港航國際與大豐港開發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七日訂立的貸款協議，約人民幣131,200,000元(相當於約148,500,000港元)的無抵押貸款，按每年7厘計息且應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八日償還。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虧損約64,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70,700,000港元)。虧損減少之主要原因為本集團於本年度採取更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及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撥回。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62,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73,500,000港元)，而每股基本虧損則為4.81港仙(二零二一年：5.70港仙)。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流動負債約為34,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56,500,000港元)，包括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淨額約37,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24,400,000港元)。

本集團之股本、銀行及其他借貸已用作為其營運資金及其他營運需要提供資金。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約為0.94 (二零二一年：約0.6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計息借貸總額對權益總額之比率)約為負124.6%(二零二一年：約負101.6%)。

為履行其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並提高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本集團已經並將繼續採取一系列措施和安排，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與金融機構或關連方就到期後重續本集團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獲得新借款及申請未來信貸融資進行磋商；
- (ii) 本公司已以正式書面形式從持有大豐港海外40%股權之關連公司大豐港開發集團獲得人民幣10億元(相當於1,131,900,000港元)之財務支持；及
- (iii) 提升銷售及嚴控成本，以產生充足的現金流量維持其營運。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絀總額約為523,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467,000,000港元)。本公司之資本僅包括普通股。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無變動。

### 發行擬僅由專業投資者購買及擬於聯交所上市之55,000,000美元信用增強擔保債券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七日，本公司(作為發行人)、大豐港開發集團，作為擔保人)及天晟證券有限公司、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上銀國際有限公司、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光銀國際資本有限公司、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華融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及興證國際證券有限公司(統稱「配售代理」)訂立一項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委任配售代理為配售代理，藉以盡最大努力促使認購本金總額最多55,000,000美元之債券(「配售事項」)。

配售事項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完成。根據簿記結果，本金額為55,000,000美元之債券已配售予債券持有人，票面息率為每年2.4%，為期三年。

扣除配售代理將收取之佣金及與該提呈發售有關的其他應付費用後，該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2,700,000美元。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償還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八日到期的非上市抵押債券的本金50,000,000美元及利息約1,900,000美元，結餘約800,000美元已用作滿足本集團正常營運資金需求。

有關配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之公告。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 主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於江蘇海融(為一家在中國市場提供綜合物流處理服務的公司)約人民幣一億元的註冊資本中擁有權益，約佔其註冊資本總額的40%。

江蘇海融為私人公司，並無可供投資的市場報價。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投資的賬面值為零(二零二一年：零)。由於本集團應佔江蘇海融的虧損超過其於江蘇海融權益的賬面值，因此本集團並未確認進一步虧損。於本年度及截至年末累計的未確認應佔江蘇海融的虧損分別為約7,7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5,000,000港元)及約24,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6,900,000港元)。

我們持有該投資的主要目的為繼續發揮綜合物流處理服務與我們石化貿易業務和石化產品倉儲業務之間的協同效應，而該投資或可讓本集團於未來綜合物流處理業務的經營環境改善時受益於綜合物流處理業務的潛在上行空間。

本集團於年內除持有江蘇海融之40%股權外，並無任何主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 資產抵押

本集團動用銀行融資及其他借貸為其業務擴張提供資金。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一名關連人士的貸款人民幣約13,400,000元(相當於約15,200,000港元)以預付租賃款項約37,800,000港元作抵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受限制銀行結餘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一名獨立第三方(「原告」)就前海明天供應鏈(深圳)有限公司(「前海明天」)與原告訂立的買賣合同糾紛向廣東省深圳市前海合作區初級人民法院(「前海法院」)提起訴訟。原告要求退還合同款人民幣9,500,000元及其他成本，其中包括交付所宣稱退款存貨的成本人民幣186,000元、保險費人民幣24,000元、訴訟費人民幣800,000元、違約罰款人民幣1,900,000元及其他相關費用。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六日，除前海法院裁定的違約罰款人民幣186,000元外，前海法院駁回原告訴訟請求。而原告於二零二二年已向廣東省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中級法院」)提出上訴，要求撤回前海法院發出的判決，並修改判決或發回重審。原告亦申請凍結前海明天的銀行結餘人民幣4,083,000元(相當於4,622,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中級法院維持前海法院發出的判決。於該年度結束後，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四日，前海明天已申請解除資產凍結。

## 外幣風險

本集團之收入及開支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外幣風險來自本集團若干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本集團主要採納調整外匯收支時間、配對外匯收支結餘及與銀行簽訂外匯鎖定協議等措施以監控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外幣風險。本集團管理團隊定期審閱外幣風險。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合共95名僱員(二零二一年：122名僱員)派駐香港及中國。於本年度，包括董事酬金在內之總員工成本約為17,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1,800,000港元)。

僱員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釐定，並與行業內類似職位的薪酬水平相稱。酌情年終花紅根據僱員的個人表現派付予僱員。本集團按照相關法律法規提供福利。

##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所有合資格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香港僱員實施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及其於香港的僱員各自須按僱員有關收入的5%向強積金計劃供款。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由當地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養老金計劃（「中央養老金計劃」）。根據有關規例，本集團內各公司應承擔的供款主要根據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釐定，惟須受若干上限所規限。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央養老金計劃的適用百分比列示如下：

	百分比
養老金保險	12.0–20.0%
醫療保險	5.2–10.5%
失業保險	0.32–1.5%
住房公積金	5.0–12.0%

## 本年度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任何其他事項。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三時正召開。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

必須最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亦無贖回、購買或註銷其任何可贖回證券。

### **企業管治守則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本公司已採納一套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實施多項集團範圍的管治政策及系統，並定期檢討，以支持其對高標準業務、專業及道德行為的承諾，並確保整個組織的最佳實踐。本公司亦已設立舉報渠道，讓外界人士以保密或匿名方式，或同時以保密及匿名方式，就本集團、其僱員或董事可能的不當行為提出關切。董事會已授權審核委員會定期審閱本集團反賄賂及反貪污政策及本集團舉報政策，並接收有關違反本集團反賄賂及反貪污政策及舉報披露事宜的最新資料。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持續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提升其企業管治標準、遵守監管規定並達致股東及投資者之預期增長。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文所述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激勵及肯定合資格人士曾對或將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該計劃乃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採納。該計劃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日屆滿。自該計劃於本公司在聯交所GEM上市後生效以來，概無任何購股權根據該計劃獲授出、行使或遭本公司註銷，且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公告日期，該計劃項下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直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發行或授出任何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或其他類似權利。

## **主要股東權益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獲悉以下人士／實體(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百分比(概約)
大豐港海外(附註2)	實益擁有人	740,040,000 (L)	57.46%
大豐港開發集團(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740,040,000 (L)	57.46%
江蘇鹽城(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740,040,000 (L)	57.46%
鹽城市人民政府 (「鹽城市人民政府」)(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740,040,000 (L)	57.46%
姜文先生(附註4)	實際擁有人、受控制法團權益及配偶權益	75,470,000 (L)	5.86%
李秋華女士(附註5)	實際擁有人及配偶權益	75,470,000 (L)	5.86%

附註：

1. 字母「L」指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權益之好倉。
2. 大豐港海外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大豐港開發集團擁有40%權益，而大豐港開發集團則由江蘇鹽城全資擁有，江蘇鹽城由鹽城市人民政府擁有40.2%權益。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大豐港開發集團、江蘇鹽城及鹽城市人民政府被視為於大豐港海外所持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4. 姜文先生(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前海明天之董事、總經理兼法定代表)直接實益擁有51,350,000股股份。李秋華女士(姜文先生之配偶)直接實益擁有10,520,000股股份。京基(控股)有限公司(姜文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直接實益擁有13,600,000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姜文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75,47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李秋華女士直接實益擁有10,520,000股股份。作為姜文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或當作於姜文先生所擁有權益之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或實體(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 競爭權益

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大豐港開發集團有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即江蘇鹽城港供應鏈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鹽城港供應鏈」))，並有一間直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即江蘇悅達港口物流發展有限公司(「悅達物流」))，該等公司從事多種貨品之貿易業務，包括煤炭、金屬礦、非金屬礦、有色金屬、化工產品、非金屬建築材料、廢舊鋼及木材。同時本集團亦發展電子產品、石化產品及多種其他產品之貿易業務。因此，大豐港開發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之業務可能被當作與本集團其中一項核心主要活動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除曾任大豐港開發集團董事直至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悅達物流董事直至二零二二年二月八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的陶瑩先生外，本公司、大豐港開發集團、大豐海榮、鹽城港供應鏈及悅達物流之董事並無重疊。

董事認為，董事會可自大豐港開發集團獨立營運，原因為(i)根據細則，董事不得就有關其本身或其任何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合約或安排或任何其他計劃之任何董事會決議案投票，亦不得計入有關會議之法定人數；及(ii)董事全面知悉彼等對有關公司股東之受託責任以及彼等避免與有關公司股東構成衝突及於執行相關公司董事職務時避免利益衝突之職責。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之業務中擁有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04條予以披露之任何權益。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規定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本年度有任何違反交易規定準則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之情況。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日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3條之規定。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漢基先生(主席)、卞兆祥博士及于緒剛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就委聘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相關資料以及就財務報告程序提供意見，並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系統、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之季度、中期及全年業績，並與核數師及管理層共同審閱所應用的審核方式及方法，尤其是載入年度核數師報告的關鍵審核事項。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程序(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以及本公司內部審核部門發出的結果報告。

##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的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審眾環」)已就本公告所載有關本公司本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中審眾環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進行之核證工作，故中審眾環並無就本公告作任何保證。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為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本報告載有與持續經營有關且無保留意見的重大不確定性詳情：

###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吾等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有關採納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持續經營基準**」一節。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64,241,000港元，而於該日， 貴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34,600,000港元及501,793,000港元。該等情況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載的其他事項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或會對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懷疑，因此其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並清償其債務。經考慮 貴集團採取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披露的措施後，董事認為 貴集團將有能力持續經營。因此，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可能會導致有關事項無法實現之任何調整。吾等認為在此方面已作出適當披露。吾等之意見並無就此事項作出修改。

上述摘錄自獨立核數師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披露於本業績公告附註1。

## 審閱業績

審計委員會已與核數師及管理層一同審查了本集團採用的會計原則及實務，以及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審計委員會信納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並公允地呈列本集團年度的財務狀況及業績。

## 刊發二零二二年年報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年報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fport.com.hk](http://www.dfport.com.hk)，並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大豐港和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趙亮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 執行董事

趙亮先生(主席)

### 非執行董事

吉龍濤先生  
楊越夏先生  
張書愷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卞兆祥博士  
劉漢基先生  
于緒剛先生